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国网四川检修公司西昌分部500kV榄普一线
228#、234#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川电设备〔2021〕103号

建设地点 凉山州普格县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超高压分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国网四川检修公司西昌分部 500kV 普一线228#、234# 改造工程	行业 类别	输变电 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超高压 分公司	项目 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普格县水利局 普水函〔2022〕43号，2022年6月2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川电设备〔2022〕37号，2022年4月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5月~2022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超高压分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州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要求，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超高压分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在西昌市主持召开了国网四川检修公司西昌分部500kV 榄普一线228#、234#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超高压分公司，施工单位中州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织审查了国网四川检修公司西昌分部500kV 榄普一线228#、234#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相关材料。

验收组成员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查阅了技术资料，审查了各参建单位及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材料。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国网四川检修公司西昌分部500kV 榄普一线228#、234#改造工程位于四川省凉山州普格县哈力洛乡、特兹乡境内，项目主要由线路迁改工程和线路拆除工程2部分组成。路线迁改工程包括228#原路径改造和234#段新建线路；228#段为原路径改造，新建铁塔2基（新建建榄47#、48#塔），234#段为新建线路，长度1.492km，

新建铁塔 4 基（新建建榄 40#、41#、42#、43#塔）。线路拆除工程包括拆迁原线路 1.159km, 拆除铁塔 5 基(拆除原榄普 228#、229#、233#、234#、235#塔)。

项目实际总占地 0.8407hm², 项目实际于 2022 年 5 月开工, 2022 年 8 月完工, 总工期为 3 个月。项目实际总投资 1146.73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 500.62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6 月 21 日, 普格县水利局以“普水函〔2022〕43 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备案。

备案主要内容为: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0.98hm², 具体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为:

1、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21m³、表土回覆 21m³、土地整治 0.58hm²、复耕 0.40hm²。

2、植物措施: 撒播种草 0.58hm²。

3、临时措施: 土地挡墙 120m、防雨布遮盖 600m²、棕垫隔离 1600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建设单位为了保障水土保持措施的有效实施, 严格按照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批复文件开展水土保持工作, 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过程中参考了水保方案设计的复耕、绿化措施等水土保持措施, 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以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建设单位委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国网四川检修公司西昌分部 500kV 榄普一线 228#、234#改造工程初步设计》, 并于 2022 年 4 月 1 日, 本项目取得了由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对国网四川检修公

司西昌分部 500kV 榄普一二线防雷改造等 3 个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川电设备〔2022〕37 号）的文件。

2022 年 4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国网四川检修公司西昌分部 500kV 榄普一线 228#、234# 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水土保持方案为表的项目，可不开展专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为确保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位，在施工期通过巡查的方式进行了调查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8 月，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接受建设单位委托提供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服务工作，并于 2023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国网四川检修公司西昌分部 500kV 榄普一线 228#、234# 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项目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全，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防护体系，有效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

本项目实际完成的水保措施如下：

1、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21m^3 ，表土回覆 21m^3 ，土地整治 0.4051hm^2 （不含塔基基础硬化占地面积： 0.0037hm^2 ），复耕 0.4319hm^2 ；

2、植物措施：撒播草籽 0.4051hm^2 ；

3、临时措施：土袋挡墙 136m，防雨布覆盖 750m^2 ，棕垫隔离

1500m²。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实际完成总投资 30.8602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0.3578 万元，植物措施费 0.2111 万元，监测措施费用 6.0 万元，临时措施费 3.4173 万元，独立费用 16.50 万元，基本预备费 3.100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274 万元。

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得项目区内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0，渣土防护率达 93%，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6%，林草覆盖率为 46%，六项防治指标均超过水保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水保措施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和水保批复确定的防治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已得到落实，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现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长期稳定地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王超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超高压分公司	工程师	王超	建设单位
成员	吴勤伟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工程师	吴勤伟	验收调查单位
	李美玲	中州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美玲	施工单位
	唐勇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唐勇	监理单位
	张启东	四川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张启东	特邀专家